

# 2021年温泉县耕地轮作试点项目社会化服务

##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盖章）：温泉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薛良震

联系电话：0909-8221693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系人：吴湘红

联系电话：0909-2221277

联系地址：博乐市中央公园2号楼二楼

二〇二一年十月

##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1年温泉县耕地轮作试点项目社会化服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1月0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HCDYLY2021-038

项目名称：2021年温泉县耕地轮作试点项目社会化服务

预算金额：2109375.00元

最高限价：2109375.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1年温泉县耕地轮作试点项目社会化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109375.00元

单位：1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并签订合同日期执行。

本项目（是/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财办库〔2020〕29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截图日期必须在发布公告日期之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1年10月20日至2021年10月26日每天上午 10:00至14:00, 下午 15:30至19: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xzfw.xjboz.gov.cn/>)

方式: 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xzfw.xjboz.gov.cn/TPBidder>) 下载领取采购文件

售价: 10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年11月09日 11:00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 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6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开标时间: 2021年11月09日 11:0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 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6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单位到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登录查看公告, 实行网上报名。(登陆“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xzfw.xjboz.gov.cn/>), 选择“交易主体登录”, 进行“供应商”会员注册, 会员注册后即可在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操作手册见公共资源网服务指南, 软件咨询联系方式: 400-928-0095。报名确认: 为不影响正常开标, 供应商需提前进行报名确认(报名未点击报名撤销视同确认), 如不能参加投标, 请于开标前一天点报名撤销; 如报名却不按时到指定地点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届时将计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泉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温泉县博格达尔镇三峡东路

联系方式：0909-82216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博乐市中央公园 2 号楼二楼

联系方式：0909-22212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湘红

电 话：0909-2221277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第一节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适用范围	项目编号：XJHCDYLY2021-038 项目名称：2021年温泉县耕地轮作试点项目社会化服务
2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3	预算投资金额	2109375.00 元
4	采购人	招标单位（盖章）：温泉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薛良震 联系电话：0909-8221693
5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09-2221277 联系地址：博乐市中央公园2号楼二楼
6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截图日期必须在发布公告日期之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完成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1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 11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1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5	响应文件资料装订	供应商需根据所投响应文件。 文件将大小不一的文件材料用折叠的办法整理成 A4 纸面大小，左、下侧分别对齐，采用胶装（文件材料包括供应商所递交的所有资料，如响应文件、图纸等），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6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1 年 11 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17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	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 6 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开标室
18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
19	招标文件的密封	正本：1 份； 副本：4 份； （正本、副本不分开包装） 开标一览表一份。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11 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开标地址：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 6 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开标室
21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构成：5 人
22	开标现场须携带的资料（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需提供法人证书）、投标保证金收据、信用中国网页截图”。
23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11]534 号及[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附表有关规定执行。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4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30000 元（叁万元整）</p> <p>1、保证金缴纳方式：投标单位（供应商）前往交易平台选择“投标保证金”，选择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锦绣支行”，生成子账号。此处生成唯一的保证金子账号，每位投标单位（供应商）都有自己唯一的保证金虚拟子账号，通过基本账户进行缴纳。</p> <p>投标人在汇出保证金时，必须在备注栏内注明参与投标项目的工程名称及标段名称，未备注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的投标保证金无效。</p> <p>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保证金监管账户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因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投标保证金到账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p>
25	付款方式	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主
2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p>（1）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凡参加此次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其小型、微型产品报价部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优惠，但必须同时提供如下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若同一合同包内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②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③企业最近 2 个月企业缴交社保记录（以证明其职工人数）或最近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证明其资产总额或销售额）④若同时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相矛盾，评审时将不予价格扣除优惠。</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印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6% 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第二节 总述

###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以下招标项目：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2.1 公开招标——是指采购人通过公开发布招标公告的形式邀请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政府采购事宜进行投标，确定中标人的采购方式。

2.2 预算投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人（甲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5 供应商（乙方）——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且具有合法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进行综合评审和打分，以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审方法。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3.2 供应商应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2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3）采购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

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4.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需踏勘现场）**

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5. 其他**

5.1 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登记购买采购文件，承认并履行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否则，供应商将不能有效地进入招投标程序。

5.2 不论招标过程和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5.3 不论中标与否，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负保密责任。

5.4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采购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5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6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第三节 采购文件说明

#### 6. 采购文件的构成

6.1 采购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服务需求及说明；
- (4) 合同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6.2 采购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6.3 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该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5 供应商可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并承担全部费用。

6.6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在商务或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 7. 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并附加电子邮件，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7.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甲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7.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

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否则，即认为同意和接受该澄清。

7.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如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采购文件。

## **8. 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供应商收到修改或补充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修改或补充。否则，即认为同意和接受该修改、补充。

8.3 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明确的内容为准。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通知为准。

8.4 采购文件的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书面依据为准，且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5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其响应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甲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 **第四节 响应文件的编写**

### **9. 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其投标报价将会被拒绝。

### **10.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而相互交换的资料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在采购文件的第四章技术要求及说明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损失。

11.2 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及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1.5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宣布完招标结果后五日内无息退还。

11.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后,缴纳中标服务费后退还。

11.7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不按规定或无法兑现报价承诺或拒绝签订合同书的;

(3)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提交的每包响应文件至少应由下列文件组成:

**商务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人概况及企业综合实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三证合一仅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依法纳税承诺;投标资格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信用查询截图;

(2) 投标承诺书(一);

(3) 投标承诺书(二);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5) 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的复印件；

(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7) 拟投入本项目其他团队主要人员

(8) 投标人服务承诺、质量承诺、服务期承诺，其它优惠条件、合理建议；

(9) 投标人近3年来（2018年1月至今）项目业绩(表格自制) [须提供咨询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10) 工作进度计划；

(11) 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相关资料；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技术相关资料。

(13) 投标报价一览表

### 13.1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证明

13.1.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应符合本须知第三章的规定，并使采购人满意（即证明其在中标后能保证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

13.1.2 供应商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

13.1.3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 13.2 投标报价

13.2.1 投标报价：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的总和，项目实施投标报价不得调整。投标报价为供应商中标后签署合同的依据。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服务项目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

13.2.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含所有费用，合同生效后，不得改变。

13.2.3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3.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否则，其投标报价将会被拒绝。

13.2.5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中报价部分（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人授权代表签署。

13.2.6 供应商须按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审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若对采购文件的各项条款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视为供应商同意和接受。

13.2.7 宣读投标报价时，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当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的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3.2.8 按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接受并签字确认。若供应商拒绝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3.2.9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若有多个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将会被拒绝。

13.2.10 供应商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报价将会被拒绝。

13.2.1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13.2.1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审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3.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同时提交资格性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以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3.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 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4.1 各响应文件的制作需按照统一格式。具体如下：

### **14.1.1 封面设置**

响应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全称和响应文件完成时间。投标单位全称填写“×××有限公司（相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14.1.2 响应文件资料装订**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4.2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14.3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14.4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中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逐项填写。

14.5 未按照上述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的，其所投文件按 22.2 款处理。

###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供应商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在规定处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则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5.4 响应文件的编制必须按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顺序及格式要求制作，否则该响应文件有可能会被拒绝。

## **第五节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件上标明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且标注“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启封”字样，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如无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6.2 因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密封不当或签署不当而造成响应文件被拒绝，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7.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7.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9.1 供应商可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由被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通知，且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6 和 17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19.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9.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按 11.7 款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第六节 开标、评标和定标

###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开标会议。届时请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参加招标会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责任自负。如在投标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有采取重新招标的权力，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0.2 开标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加以记录。供应商若有报价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3 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唱标。

(1) 唱标顺序：按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前签到逆顺序进行。

(2) 唱标方式：唱标人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包号、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并不得拒绝任何符合要求的投标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20.4 无论是什么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响应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0.5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逾期送达的；
-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

●违反招标、投标纪律的。

20.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并在开标后要求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 21. 评审小组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21.3 评审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21.4 评审小组具有依据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审小组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1.5 评审小组的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6 评审小组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单位答复与会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22. 评标和定标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评委会在符合有效投标范畴且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和独立评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至低

的顺序，依次排出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按原综合得分重新排序，以此类推。

### 22.1 报价部分评审标准(30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n
价格部分 (30分)	3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100				

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优惠政策。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商务技术标评审标准（70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综合实力	8	综合评审投标单位的规模、社会信誉、财务状况、履约能力等综合实力，分为三个评价等级，优:6-8分，良:3-5分，一般:1-2分。（本项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介绍材料，未提供者该项不得分）
实施方案	10	投标单位制定的项目总体实施方案，与招标文件吻合、合理、完善的得 8-10 分，较合理、完善得 5-7 分，基本合理、完善得 1-4 分。
	8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专业机械设备配备齐全、技术先进，拟投入机具的数量和配置完全符合本项目的特点、能更好的满足作业要求得 6-8 分；拟投入机具的数量和配置符合本项目的特点、满足作业要求得 3-5 分；拟投入机具的数量和配置基本符合本项目的特点、基本满足作业要求得 1-2 分
	5	工期满足要求，工期合理、施工均衡的得 4-5 分；较合理、均衡的得 2-3 分；基本合理、均衡的得 1 分
	8	投标单位制定的管理人员配备和劳动力安排计划非常科学、合理，能更好的满足作业要求得 6-8 分；管理人员配备和劳动力安排计划科学、合理，能满足作业要求得 3-5 分；管理人员配备和劳动力安排计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作业要求得 1-2 分。
	8	投标单位制定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切实可行、责任明确到位，安全责任制度具体、详细、配备专职安全员，危险源分析及防范措施、应急预案切实可行得 6-8 分；投标单位制定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危险源分析及防范措施、应急预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4-5 分；投标单位制定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危险源分析及防范措施、应急预案不够合理的得 1-3 分。
	8	(1)作业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完善,技术支持能力强,服务响应快,响应程度高或优于采购需求的专业水平高得 4-5 分；作业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较好,技术支持能力较强,服务响应较快,满足采购需求,得 2-3 分；作业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基本符合招标要求,但技术支持能力和服务响应速度较差或一般,得 1 分。 (2)根据投标单位的服务体系是否完善,服务是否便于在温泉县开展捡石作业,在温泉县是否设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地址、电话、车辆、人员的详细信息,分为三个评价等级,优:3分,良:2分,一般:1分
业绩	12	投标单位提供同类型业绩,每项得 3 分,最高得 12 分。（注:投标文件中需附项目合同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
标函质量	3	印刷、装订、目录、页码标识、错漏字、内容一致性较好得 3 分,否则 (0-1) 分。

22.2 评分结束后，交采购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评审小组应对供应商的价格、商务和技术得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22.3 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审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审小组可以允许供应商修改其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2.4 响应文件的答疑与澄清

22.4.1 在评标期间，评审小组有权随时请相关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文字表述和方案不清晰、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且以书面答复为准，但不得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审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 22.4.2 投标报价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担保。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工程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预算金额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

(6)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

22.4.3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被委托人代表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 22.5 关于供应商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2.5.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评审小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及/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22.5.2 但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审小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除外，该等情形包括：一旦予以拒绝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采购的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采购人造成较大损失、采购人或主要用户出具明确要求维持既定结果的书面意见等。

22.5.3 在上述考虑维持结果的情形下，采购人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评审小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

## 22.6 定标原则

22.6.1 合同将授予其投标最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履行合同，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

22.6.2 按照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依次排出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按原综合得分重新排序，以此类推。

22.6.3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3. 质疑与投诉

1、投标人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2、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1)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必须注明单位名称、地址、邮编、可供查询的单位和法

定代表人的电话号码、联系人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提起质疑的日期；
- (6) 质疑函须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章。

(7) 授权代理人递交质疑函的，还须提交委托质疑事项的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和被授权人签字，同时出示被授权人身份证。

3、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项目的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2) 质疑函内容符合相关的规定；
- (3) 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招投标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4、采购人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5、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当事人。

## 第七节 授予合同

### 24. 中标通知和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在三十个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4.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采购文件第五章合同格式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

24.3 本次招标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按规定依法处理。

24.4 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可从未中标的供应商中按其得分分值由高到低的原则，依次递补。

### 25. 其他事项

25.1 如中标人违约, 采购人可从其它供应商中按得分从高到低的原则重新选定中标人, 并组织甲乙双方签订经济合同。

25.2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服务需求

### 一、服务内容：

计划实施轮作试点 1.4 万亩，主要技术措施是对相关地块开展机械化捡石作业，要求将项目地块自地表向下 10 厘米以内耕层直径 5 厘米以上的石块全部清捡，并将所捡石块粒运至地外合适地点集中堆放。

### 二、基本要求：

（一）机具要求。应根据地块内石块分布、大小等情况以及作业要求选用适合的捡石机机型；配套拖拉机的功率应不小于捡石机要求的最小功率，动力输出轴额定转速、最低作业速度应符合捡石机的设计要求。

（二）操作人员要求。应经过专业技术培训，熟悉所操作机型的结构原理、操作使用、维修保养等；应仔细阅读产品使用说明书；应按照规定要求穿戴好适合的鞋帽、衣服。

### 三、作业条件：

（一）作业准备。按产品使用说明书的规定对捡石机和拖拉机进行检查、调整和保养，确保机器状态良好，并按要求对拖拉机与捡石机进行挂接调试。应对作业地块进行勘查，规划好作业线路。必要时应对地里少量无法移除的障碍物进行标识。

（二）捡石要求。应根据石块数量、分布状况及耕层位置等，选择地表捡拾或深层捡拾；石块主要分布在地表的地块，宜选用螺旋排齿式捡石机或其它捡石机具进行地表捡拾；石块分布于耕作层内的地块，应选用铲式或挖掘式捡石机进行深层捡拾；对于从未进行捡石或者含石量较多、含石情况复杂的地块，宜进行 2 次及以上的捡石作业；应按捡拾深度、土壤阻力等情况选择适合的作业速度。机组作业时应保持匀速直线行驶，避免中途变速和变向；相邻作业条带（幅宽）应有不小于 10cm 的重叠量；机组倒车、地头转弯或转移时，应将捡石铲和排石装置升起，可靠锁定，并切断捡石机的动力，慢速行驶；应随时监测作业情况，遇到故障或突发情况，应立即停车检查。

**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 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示例)

正本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公章）：×××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编制时间：×年×月×日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	¥ 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服务期	
质量标准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报价说明	

备注：

- 1、投标总价应为各分项报价之和。报价须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 2 位。
- 2、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为实施本项目提供投标成果及服务内容所包括的全部价格的体现。
- 3、投标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非本项目要求的其它内容除外）。
- 4、报价表述限于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5、此表用于开标现场唱标使用，须按招标要求单独密封、标识提供，否则将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投 标 人 企 业 简 介

- 1、投标人(盖公章):
- 2、投标单位地址:
- 3、经营范围:
- 4、投标人自我介绍:

## 投标承诺书（一）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并研究了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文件，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承担该项目的投标任务，严格执行我方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开标一览表壹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叁份；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2、我方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限期满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3、如果我方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方保证将按招标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交付使用方；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委托合同并按招标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如果我方违约，除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中标人。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服务合同。如果我方违约，借故拒签合同或拖延签订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保证金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可另行选择成交单位。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招标要求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

7、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

8、如果我方未中标，贵方没有必要对我方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我方将充分尊重和理解贵方的选择。

9、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_天。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投标承诺书（二）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若我公司中标后，项目负责人为：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证书名称及专业（如有）		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说明			

中标后，若由于特殊原因须更换时，我方将以不低于此项目负责人的人员替换，并报业主审查。经审查通过后，方可更换。若未经业主批准，我方擅自更换，我方愿以合同价的 2%作为赔偿金。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所属行业：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系\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投标人名称）的\_\_\_为我的代理人，以\_\_\_（投标人名称）的名义参加\_\_\_（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部 门： 职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投标活动，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发现我方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响应，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近三年：指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政策适用性说明表（若有）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商名称	服务商企业类型	服务价格 (元人民币)

注：1、根据有关规定，供应商如是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则应在本表中详细注明。

2、根据有关规定，按以下价格扣除条件对投标报价进行价格扣除，价格扣除的原则如下：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在评审时对投标报价给予 6%的价格扣除

3、服务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服务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4、供应商如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格式详见《中小企业声明函》），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在评审时将不给予价格扣除。

5、供应商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均应当是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招标编号：\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全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该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称专业及 等级		学 历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18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甲方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开始和结束日期		说明

备注：

- 1、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负责人。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 2、项目负责人简历中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注册咨询证书（如有）、学历证书及有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3、项目负责人业绩应附同类业绩合同复印件（若合同中无法反应项目负责人，则提供业主方出具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设备一览表

人员						
职责分工	姓名	年龄	专业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备注
项目负责						
其他负责人						
其他团队人员						

备注：

1、高级职称和注册工程师资格人员需附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类似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合同总额	业主名称/联系人/电话
...	.....			

备注：

1. 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2. 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必须附在本表格之后，否则在评审时该项业绩无效。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格式自拟